



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奥瑞金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于2015年11月8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东里8号华彬大厦15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董事9名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董事长周云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受让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》。

为发挥各方优势，实现共赢发展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，同意公司参与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企业的混合所有制试点改革，与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（中国香港上市公司，股票代码00906，以下简称“中粮包装”）的第一大股东中粮集团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粮香港”或“卖方”）就中粮包装部分股份事项签署《股份买卖协议》，公司将以自筹资金1,616,047,200港元受让中粮包装27%的已发行股份（或在根据《股份买卖协议》进行调整的情况下，以自筹资金1,496,340,000 港元受让中粮包装25%的已发行股份）。同时，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通知将另行发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9， 反对票数：0， 弃权票数：0。

《关于受让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》与本决议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告。



三、备查文件

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11 月 10 日